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承辦人：廖靜怡
電話：05-5523090
傳真：05-5340545
電子信箱：ylhg05203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口湖鄉文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一字第1080048538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加強宣導所屬員工，爾後至各特約商店消費優惠項目
時，應持相關服務證明，避免有借卡或代訂情況，以免造
成特約商店之困擾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(本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
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縣立國民小學、本縣
各縣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